

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报告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

中原信托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招聘的博士后研究员周嘉鸿已于 2025 年 2 月正式到岗，为保障其研究工作顺利开展，进一步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，公司拟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作，与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联合培养周嘉鸿博士，管理费用两年共 4 万元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本交易事项的双方为我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，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我司股东，构成了关联交易。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：

名称：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股份有限公司

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：投资管理、建设项目的投资、建设项目所需工业生产资料和机械设备、投资项目分的产品原材料的销售（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）；房屋租赁（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，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）。

董事长：闫万鹏

注册地：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

注册资本：1,200,000.00 万元

三、定价政策

公司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规定的要

求，遵循本次交易商业原则，在参考市场价格水平基础上，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本次关联交易。

经公司考察，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介于本地域当前市场取费标准范畴，无显失公允的情形。

四、关联交易金额

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《联合培养博士后研究人员协议书》，关联交易金额为 4 万元。

五、审议程序

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，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向监管部门事前报告。

六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笔关联交易的公允性、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书面意见如下：同意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开展重大关联交易，与河南投资集团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联合培养周嘉鸿博士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信托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25 日